

证券代码：839826

证券简称：飞沃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

因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因素，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30 至 11:30。

2、因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因素，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同时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826	飞沃科技	2022年9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友君先生、刘杰先生、刘志军先生、徐慧女士、段旭东先生、曾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以上董事候选人均符合董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

（二）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少杰先生、单飞跃先生、夏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以上董事候选人均符合董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

（三）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赵全育先生、陈志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经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核查，以上监事候选人均符合监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

（四）审议《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五）审议《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2）。

（六）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4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年9月14日上午8:30至9: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陬市镇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姚远；（2）联系电话：0736-6689769；（3）联系地址：湖南省常德市桃源县陬市镇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